

中泰青月安盈6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1年06月16日

送出日期：2021年06月21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中泰青月安盈66个月定期开债	基金代码	010501
基金管理人	中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年11月23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暂未上市
基金类型	债券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定期开放式	开放频率	66个月定期开放申购和赎回
基金经理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证券从业日期	
Phoebe Zhang (张蓓蓓)	2020年11月23日	2012年12月04日	
王瑞	2020年11月23日	2017年08月14日	
蔡凤仪	2021年06月16日	2016年4月24日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者欲了解详细情况，请阅读招募说明书第九部分“基金的投资”。

投资目标	本基金封闭期内采取买入持有到期投资策略，投资于剩余期限（或回售期限）不超过基金剩余封闭期的固定收益类工具，力求基金资产的稳健增值。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主要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主要投资于债券（包括国债、地方政府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活期存款、协议存款、定期存款等）、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等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不投资于股票，也不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除外）、可交换债券。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以封闭期为周期进行投资运作，主要采用买入并持有策略构建投资组合，力求基金资产的稳健增值。 本基金投资策略分为封闭期投资策略和开放期投资策略两大部分。 在封闭期内，本基金严格采用买入并持有策略，所投金融资产以收取合同

	<p>现金流量为目的并持有至到期，所投资资产到期日（或回售日）不得晚于封闭期到期日。本基金对所投资固定收益品种的剩余期限与基金的剩余封闭期进行期限匹配，投资于剩余期限（权利在投资者一方的含权债按照行权剩余期限计算）不超过基金剩余封闭期的固定收益类工具，力求基金资产在封闭期结束前可完全变现。</p> <p>本基金投资含回售权的债券时，应该在投资该债券前，确定行使回售权或持有至到期的时间；债券到期日晚于封闭运作期到期日的，基金管理人应当行使回售权而不得持有至到期日。</p> <p>在开放期，本基金原则上将使基金资产保持现金状态。基金管理人将采取各种有效管理措施，保障基金运作安排，防范流动性风险，满足开放期流动性的需求。在开放期前根据市场情况，进行相应压力测试，制定开放期操作流程和应急预案，做好应付极端情况下巨额赎回的准备。</p>
业绩比较基准	在每个封闭期，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该封闭期起始日的中国人民银行公布并执行的金融机构三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0.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债券型基金，属于较低预期风险、较低预期收益的证券投资基金品种，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申购 / 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申购费（前收费）	M<100万	0.45%	
	100万≤M<500万	0.20%	
	M≥500万	1000.00元/笔	
赎回费	N<7天	1.50%	
	N≥7天	0.00%	

注：投资人重复申购，须按每次申购金额所对应的费率档次分别计费。

本基金申购费用应在投资人申购时收取，申购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募集期间发生的各项费用。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0.15%
托管费	0.05%
其他费用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会计师费、律师费、诉讼费和仲裁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基金的开户费用、账户维护费用等。

注：1、本基金交易证券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2、上表中“其他费用”类别列示的费用项目，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四、 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本基金投资运作过程中面临的主要风险如下：

1、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指由于经济、政治、社会等环境因素的变化对证券价格造成的影响。

2、 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信用风险主要来源于金融工具的发行者或是交易对手不能履行约定义务的行为。

3、 运作管理风险

主要包括管理风险、交易风险、运作风险和道德风险。

4、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包括投资交易无法实现或不能以当前合理的价格实现的风险以及申购赎回要求可能导致流动资金不足的风险。

5、 本基金特定风险

（1） 摊余成本法估值的风险

本基金采用买入并持有到期策略并采用摊余成本法估值。摊余成本法估值不等同于保本，基金资产发生计提减值准备可能导致基金份额净值下跌。

（2） 暂停运作的风险

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存续期内，出现以下情况之一的，本基金可以暂停基金的运作，且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① 封闭期到期日前，管理人根据市场情况、投资策略决定暂停进入一下开放期；

② 开放期最后一日日终，基金资产净值加上基金开放期最后一日交易申请确认的申购确认金额及转换转入确认金额，扣除赎回确认金额及转换转出确认金额后的余额低于5000万元或持有人不足200人；

③ 封闭期到期日部分资产无法变现或无法以合理价格变现。

（3） 定期运作的风险

本基金每66个月开放申购、赎回一次，在本基金的封闭运作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存在不能赎回基金份额的风险。

（4） 本基金可能投资资产支持证券产生的风险。

（5） 基金合同提前终止风险。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5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或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时，基金管理人应当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程序进行清算并直接终止《基金合同》。

（6） 本基金采用证券公司交易模式和结算模式的风险。

6、 本基金法律文件风险收益特征表述与销售机构基金风险评价可能不一致的风险

7、 除以上主要风险以外，基金还可能遇到以下风险：技术风险、因业务发展导致制度人员不完善风险、人为因素产生风险、人才流失风险、业务竞争压力风险、不可抗力风险和其他意外风险。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因《基金合同》而产生的或与《基金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应经友好协商解决。如经友好协商未能解决的，则任何一方有权将争议提交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按照其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 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s://www.ztzqzg.com/> 客服电话：400-821-0808

- 1、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 2、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3、基金份额净值；
-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5、其他重要资料。

六、 其他情况说明

无